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矿业集团”)通知，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中色矿业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 1、增持主体：中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
- 3、增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 4、增持数量：450,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
- 5、增持均价：18.62元/股。
- 6、增持总金额：约839万元人民币。
- 7、增持时间：2017年6月8日。
- 8、中色矿业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601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8%，本次增持后中色矿业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60,642,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51%。另，公司7名实际控制人刘新国、王平卫、汪芳淼、陈海舟、魏云峰、吴志华、欧学钢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58.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50%。

二、未来增持计划

中色矿业集团计划未来 6 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适时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比例累计不超过公司现有总股份的 1%（含本次增持）。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及后续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2、中色矿业集团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增持的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9 日